

## □ 如何答复诉状 □

### 什么是答复？

答复是您对原告诉状中提出的指控的书面回应。答复是您可以向法院提交的几份文件之一，用于回应诉状。请参阅 Public Counsel 的“如果我被起诉了该怎么办”指南，了解有关其他回应诉状方式的更多信息。

本指南将回答以下问题，帮助您提交答复：

- 提交答复的截止日期是什么时候？
- 答复中应该包含哪些内容？
- 如何提交和送达答复？

### 提交答复的截止日期是什么时候？

一般来说，如果您决定通过提交答复来回应诉状，则您必须在收到传票和诉状后的 21 个日历日内作出答复。这 21 天的期限包括星期六、星期日和联邦假日。如果 21 天期限的最后一天是星期六、星期日或联邦假日，则答复的截止日期为下一个非星期六、星期日或联邦假日的日子。请记住，这只是一般规则。请咨询律师，让律师帮您确定确切的截止日期。

如果您需要更多时间来答复诉状，您可以要求延期，但延期时间不得超过原定回应截止日期起 30 天。请参阅《本地规则》(Local Rule) 第 8.3 条，了解更多信息。

### 答复中应该包含哪些内容？

1. 简短的介绍性声明；
2. 对诉状中每一段的回应；
3. 您希望提出的任何肯定性辩护和反诉；
4. “救济请求”；以及
5. “陪审团审判请求”（如果您希望进行陪审团审判）。

#### **1. 提供简短的介绍性声明**

通过以下简短声明，简要告知法院和原告您是答复诉状的人：“被告现就原告的诉状答复如下：”

## 2. 回应每个编号的段落

您应该仔细阅读完整诉状，然后开始写答复。诉状包含编号的段落。阅读诉状中每个编号的段落，并记录段落中的指控是否属实。当您准备好起草答复时，请仔细对答复中的段落进行编号，这些编号应与原告诉状中的段落编号完全一致。

您可能可以采取以下方法答复特定段落：

- **如果段落中的指控属实，请写：**  
*被告承认诉状第 1 段中的所有指控。*
- **如果段落中的指控不属实，请写：**  
*被告否认诉状第 2 段中的所有指控。*
- **如果段落中的部分指控属实，部分不属实，请在答复中具体说明段落的哪些部分属实，哪些不属实。**  
例如，假设诉状第 3 段声称：“被告是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的居民。  
被告未经许可销售原告的产品，侵犯了原告的商标权并从中获得直接经济利益。”如果只有段落的第一句话属实，请写：

*被告承认她是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的居民，但否认第 3 段中的所有剩余指控。*

- **如果您不知道段落中的指控是否属实，请写：**  
被告没有足够的知识或信息，无法确认第 4 段中所有指控是否属实，因此否认这些指控。

**警告！** 如果您不对诉状中的指控作出回应，法院将假定您承认这些指控属实。此外，一旦您在答复中承认诉状中的指控属实，您就不能在案件的后续审理中否认该指控。

The diagram shows a rectangular document layout with the following dimensions and content:

- Width:** 8.5 英寸 (8.5 inches)
- Height:** 11 英寸 (11 inches)
- Top Margin:** 1 英寸 (1 inch)
- Right Margin:** 1 英寸 (1 inch)
- Line Numbers (1-28):** Located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.
- Text Content:**
  - John Smith  
jsmith@yahoo.com  
6342 Sycamore Street  
Los Angeles, CA 90017  
自行辩护的被告
  - 美国联邦地区法院  
加利福尼亚州中区**
  - AMY DOE, ) 案件编号: CV00-0000
  - 原告, )
  - 诉 ) 答复
  - JOHN SMITH, )
  - 被告。 ) **要求陪审团审判**
  - \_\_\_\_\_ ) **X 是  否**
  - 被告现就原告的诉状答复如下
  - 诉状答复**
  - 1. 被告否认第 1 段中的所有指控。
  - 2. 被告承认她于 2010 年受雇于 X 公司，但否认第 2 段中的所有剩余指控。
  - 答复



## 4. 救济请求

答复还应包括名为“救济请求”的部分。在此部分中，写下您希望法院如何处理您的情况。将每个救济请求列在不同的段落下，并使用不同的编号。如果您提出了任何反诉，您应该在此部分中请求法院批准。请参阅本指南中的答复示例，了解“救济请求”应是怎样的。

## 5. 告诉法院您是否希望进行陪审团审判

如果您不想进行陪审团审判，请跳过此部分。如果您希望进行陪审团审判，您应该在答复结尾处提出请求。否则，您可能放弃了陪审团审判的权利。如果您希望请求陪审团审判，请写：“被告特此请求对诉状中提出的所有问题进行陪审团审判。”您还必须在答复的标题中注明此请求。

## 利益相关方证明和通知——表格 CV-030

除了答复之外，您还必须提交利益相关方证明和通知，即表格 CV-030。您必须同时提交答复和表格 CV-030。您可以在法院的民事案件受理部门找到表格 CV-030，也可以从法院网站下载：<https://www.cacd.uscourts.gov/sites/default/files/forms/CV-030/CV-30.pdf>。在表格中，您必须列出可能对案件结果有直接利益的任何人，包括您自己、其他方以及可能需要支付全部或部分法院判决的保险公司。

## 如何提交和送达答复和利益相关方证明和通知？

完成答复、利益相关方证明和通知后，您必须将其提交给负责您案件的法官所在法院的民事案件受理部门。民事案件受理部门要求您提交每份文件的**1 份原件**和**1 份副本**。

您还可以使用法院的电子文件提交系统以电子方式提交答复。有关更多信息，请参阅 Public Counsel 的“如何向法院提交文件”指南。

此外，在提交文件的同一天，请将每份文件的**1 份副本**邮寄给对方律师（或无代理人当事方）。提交答复时必须随附送达证明。在此文件中，您或其他人将向法院宣誓，您已将答复的副本邮寄给对方律师（或无代理人当事方）。

您可以亲自或通过邮寄方式向法院提交答复、利益相关方证明和通知以及送达证明。如果您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答复、利益相关方证明和通知，请注意，法院将在收到文件之日（而不是您邮寄文件之日）将您的文件标记为“已提交”。

加利福尼亚州中区联邦地区法院民事案件受理部门的地址如下：

**洛杉矶**

United States Courthouse  
Central District of California  
255 East Temple St., TS-134  
Los Angeles, CA 90012

**圣安娜**

United States Courthouse  
Central District of California  
Southern Division  
411 West Fourth St., Ste. 1053  
Santa Ana, CA 92701-4516

**里弗赛德**

United States Courthouse  
Central District of California  
Eastern District  
3470 Twelfth St., Rm. 134  
Riverside, CA 92501

**答复清单**

- 答复：**
  - 1 份原件 + 1 份副本，提交给法院
  - 额外副本，送达原告。
- 利益相关方证明和通知**
  - 1 份原件 + 1 份副本，提交给法院
  - 额外副本，送达原告。
- 送达证明**

**实用链接**

要在联邦法院辩护，您必须熟悉《联邦民事诉讼规则》和法院的本地规则。您可以在以下网站找到每份文件的副本：

- 《联邦民事诉讼规则》：  
<http://www.uscourts.gov/file/rules-civil-procedure>
- 《加利福尼亚州中区本地规则》：  
<http://www.cacd.uscourts.gov/court-procedures/Local-rules>